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林俞均
電話：02-77366303
Email：joanlin@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高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一)字第10401204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公函（1040120420_Attach1.pd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為加強大學校院瞭解著作權觀念，惠請貴校連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路著作權宣導網站及專屬社群之網址，以強化著作權之保護，請查照。

說明：檢送經濟部智慧財產局104年9月1日智著字第10416005710號函(如附件)。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含大學系統)

副本：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資訊及科技教育司、高等教育司(均含附件)

104/09/14
15:49:41

